

建湖县路灯亮化服务中心 2026 年度 10KV 维护、
新建连接线及路灯设施零星维修采购项目

(JSZC-320925-SQGC-G2025-0061)

合
同
书

二〇二六年一月

建湖县路灯亮化服务中心 2026 年度 10KV 维护、新建连接线及路灯设施零星维修采购项目

(JSZC-320925-SQGC-G2025-0061)

合同书

采购人（全称）：建湖县路灯亮化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建湖县湖中北路供电公司院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925468491837K

中标人（全称）：江苏中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城南街道北京南路 199 号 6 号楼西单元 30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91MA253X3009

开户行：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江浦支行

账号：320801050101000023229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湖县路灯亮化服务中心 2026 年度 10KV 维护、新建连接线及路灯设施零星维修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项报价 (元)
1	箱式电力变压器 (箱式变甲供)	1. 规格型号：路灯箱式变 2. 工作内容：a. 仓库至现场二次运输 b. 安装本体 C. 调试系统等	台	1	3252
2	杆上变压器（杆式 变甲供）	1. 规格型号：路灯变 令克及避雷器 2. 工作内容：a. 仓库至现场二次运输 b. 安装本体 c. 调试系统等	套	1	1560
3	电力电缆头（电缆 甲供）	1. 规格型号：YJLV22-8. 7/15-3*70 2. 工作内容：a. 仓库至现场二次运输 b. 敷设本体 c. 高压电缆交流耐压试验等	m	1	10
4	电力电缆头 (YJLV22-8. 7/15-3 *70)	1. 规格型号：冷缩式 2. 工作内容：a. 本体安装	个	1	253
5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电缆甲供)	规格型号：VV, 铜, 1. 5, 3 芯, 普通 工作内容：新安装	m	100	132
6	铜芯低压电力电缆 敷设（电缆甲供）	规格型号：, YJV, 铜, 70, 4 芯, ZC, 22, 普 通 工作内容：新安装	m	100	469
7	铜芯低压电力电缆 敷设（电缆甲供）	规格型号：VV4*16 , 铜, 普通 工作内容：新安装	m	100	282

8	铜芯低压电力电缆 敷设（电缆甲供）	规格型号：VV4*10, 铜, 普通 工作内容：新安装	m	100	247
9	T 型头	规格型号：前插 T1-70 工作内容：a. 安装本体 b. 耐压试验	套	1	752
10	避雷器	规格型号：后插式 工作内容：a. 安装本体 b. 本体调试	套	1	1078
11	杆上设备安装	规格型号：用户智能分界开 关, AC10kV, 630A, 20kA, 有隔离闸刀	组	1	4618
12	杆式控制箱（控制 箱甲供）	1. 规格型号：杆式控制箱 2. 工作内容：a. 仓库至现场运输 b. 安装 本体、接地 c. 调试系统	台	1	699
13	电缆保护管敷设	规格型号：镀锌管, $\Phi 80$	m	3	170
14	铁构件制作安装	规格型号：上杆电缆钢管支架	项	1	360
15	导线架设	规格型号：绝缘线 JKLYJ-10-50mm ²	m	100	568
16	电杆组立	规格型号： $\Phi 190 \times 12000$ 非	根	1	1066
17	横担组装	1、名称：槽钢横担 2、规格：12, 2440mm	付	1	410
18	横担组装	1、名称：线路角铁横担 2、规格： $\angle 63 \times 6 \times 1.5$ mm	根	1	82
19	钢绞线	1、名称：钢绞线 2、规格：GT-50	kg	1	8
20	杆上设备	1、名称：半圆抱箍 2、规格： $\Phi 18$, D200	个	1	20
21	杆上设备	1、名称：平行挂板 2、规格：PS-7	个	1	8
22	杆上设备	1、名称：直角挂环 2、规格：2H-7	个	1	8
23	杆上设备	1、名称：延长环 2、规格：PH-7	个	1	9
24	杆上设备	1、名称：金具棒式瓷瓶 2、规格：PA-15T/5T	个	1	28
25	横担组装	1、名称：撑铁 2、规格： $\angle 60 \times 6$, 1200	根	1	50
26	其他电器	1、名称：悬式瓷绝缘子 2、规格：70C	片	1	22
27	横担组装	1、名称：拉棒 2、规格： $\Phi 20$, 2500mm 双耳	根	1	74

28	横担组装	1、名称:拉盘 2、规格 :600×1000×200	块	1	81
29	其他电器	1、名称:耐张线夹 2、规格:NXT-1/50	只	1	53
30	地式控制箱（控制箱甲供）	1.规格型号：地式控制箱 2.工作内容：a. 仓库至现场运输 b. 安装本体、接地 c. 调试系统	台	1	554
31	导线架设	规格型号：绝缘线 JKLV-1KV-35mm ²	m	100	1160
32	导线架设	规格型号：绝缘线 JKLV-1KV-16mm ²	m	100	937
33	横担组装	规格型号：二线∠60×6×600	根	1	47
34	路灯（路灯甲供）	规格型号：墙式 1.2 米 a. 仓库至现场二次运输 b. 安装本体、接地	套	1	360
35	路灯	规格型号：墙式灯 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二次运输	套	1	280
36	接地极	1、名称:接地角铁 2、规格:∠50×5×2500m	根	1	96
37	杆上跌落式熔断器更换	1、名称、型号:高压熔断器, AC10KV, 跌落式, 100A 额定开断电流:12.5kA 2、电压等级:10KV 以下	组	1	689
38	杆上避雷器更换	1、名称、型号:高压避雷器, AC10KV, HY5WS2XJ-17/50 2、电压等级:10KV 以下	组	1	551
39	杆上变压器更换（杆式变甲供）	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二次运输 c 安装本体、接地 d. 调试系统	台	1	1300
40	箱式变压器更换（箱式变甲供）	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二次运输 c. 安装本体、接地 d. 调试系统	台	1	1360
41	地式控制箱更换（控制箱甲供）	1.规格型号：地式控制箱 2.工作内容：a. 现场至仓库二次运输 b. 拆除、安装本体、接地 c. 调试系统	台	1	719
42	杆式控制箱更换（控制箱甲供）	1.规格型号：杆式控制箱 2.工作内容：a. 现场至仓库二次运输 b. 拆除、安装本体、接地 c. 调试系统	台	1	474
43	电力电缆拆除	1.规格型号：YJ1V22-8.7/15-3*70 2.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运输	m	100	982
44	路灯（路灯甲供）	规格型号：8-12 米路灯 a. 仓库至现场运输 b. 安装本体、接地	套	1	620
45	杆式路灯拆除	1.规格型号：杆式路灯 8-12m 2.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运输	套	1	256
46	电力电缆拆除	规格型号：, YJV4*70, ZC, 22, 普通 2.工作内容：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运输	m	100	594

47	电力电缆拆除	1. 规格型号: VV5*16, 普通 2. 工作内容: a. 拆除 b. 现场至仓库运输	m	100	661
48	变压器保养	1. 规格型号: 箱式	台	1	920
49	变压器保养	1. 规格型号: 杆式	台	1	799
50	高压进出柜	1、规格型号: 10KV 高压交流金属封闭 环网开关柜 HXGN15-12	台	1	8886
51	路灯杆底盘焊接维修及刷漆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283
52	五金	1、不锈钢铰链维修、更换 2、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17
53	单回路路灯控制箱维修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760
54	单回路箱壳体维修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292
55	控制箱换锁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72
56	路灯杆号牌制作安装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13
57	路灯检查口补门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30
58	箱变防水锁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29
59	箱变维修焊接	1、达采购单位要求	项	1	251
1-59 项合价 (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大写) <u>肆万零叁佰陆拾壹元整</u> (小写) <u>40361.00 元</u>			

2. 合同中合同总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人工费、材料费、不可预见的费用、管理费、招标代理费、利润、税金和文件规定的其他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对乙方认为没有考虑到的费用项目甲方将不予支付, 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 履约保证金

3.1 乙方在签订合同时, 须向甲方交纳项目预算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于项目服务期满后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 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对提供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 AA 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须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

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 2.5%的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

3.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3.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3.3.1 方式：无息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3.3.2 时间：项目服务期满后退还。

3.3.3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

3.3.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3.3.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项目服务期间，乙方所有的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以及乙方在服务期间产生的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因乙方人员在工作中造成了第三方的人或财产损害的，也一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自行协调处理施工期间的各项矛盾，并承担相关费用。

6. 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组织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项目要求

（一）服务能力要求：

1. 由于 10 千伏连接线线路零星工程施工、低压线路架设安装拆除及维护位于本建湖县区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抢修通知后到场维修响应时间须小于 30 分钟。

2. 由于工程任务急、工程量小、时效高，要求施工单位配备 5 人以上的抢修队伍，抢修人员中不少于 2 人持高压电工作业证、不少于 3 人持有低压电工作业证，24 小时待命。

（二）服务期间的安全工作及日常工作协调：

1. 由于涉及电力工程抢修，危险系数高，乙方在合同签订前提供相关施工人员不低于人均 100 万保额的意外伤害保险保单。

2. 由于 10 千伏连接线线路工程须与供电线路对接，要求施工单位与供电部门具有良好的协作关系，对本县区域内电网系统及相关单位做好协调，避免出现生产性延误。

3. 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人身安全、车辆安全、设备安全、行人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4. 整合精简强制性标准，提高安全、质量、性能、健康、节能等强制性指标要求，提高标准水平。积极培育团体标准，每年至少参加一次甲方组织的安全知识和业务知识考试，召开四次以上安全教育会议。

5. 加快先进设备、智能设备的应用，提升各类施工机具的性能和效率，提高机械化施工程度。限制和淘汰落后、危险工艺工法，保障生产施工安全。

（三）其他

1. 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乙方要与招用的工人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健全工资支付保障制度。按照谁用工谁负责和总承包负总责的原则。

2. 乙方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特别要强化施工中的首要责任和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3. 在施工前乙方必须进行必要的安全思想教育，说明工作内容、工作范围和施工中的安全注意事项，给工人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发现违章，甲方有权制止，并给予处罚。

4. 乙方在参加施工前必须认真接受招标单位的安全思想教育；施工中必须服从甲方的分工和指挥；必须按要求正确佩戴劳动安全防护用品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遵守劳动纪律，严禁粗野蛮干，严禁酒后进入施工现场。对确有危险不安全的工作，乙方有权拒绝施工并告知甲方危险原因。

5. 凡发生由于乙方不遵守安全规定，不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盲目蛮干、违章等行为酿成的安全责任，其后果均由乙方自负。

6. 乙方应爱护工程中的一切设备、器材，如果损坏照价赔偿。如果乙方发生盗窃工程器材，除承担经济责任，甲方可根据情节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三、合同工期

协议期限：一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现场组成人员

1. 项目经理

姓名：李树生； 职务：项目经理

证书号码：苏 232212141226

2. 甲方派驻的负责人

姓名： ； 职务：发包人派驻工地代表

职权：按照招标方有关规定进行现场管理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的权利与义务

（1）向乙方提供项目施工所需开工资料；

（2）向乙方提供 10 千伏连接线线路零星工程施工的相关施工图纸及项目实际需求以及招标文件中约定提供的耗材；

（3）检查监督乙方日常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依据项目施工考核办法每月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评价；

（5）乙方日常工作不达标时，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并对其进行相关处罚；对不称职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中标方及时调换，以满足工作需求；

（6）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甲方其他权利义务。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自觉接受甲方的督查和考核，积极采纳甲方合理化的建议并加以改进；

（2）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乙方要与招用的工人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健全工资支付保障制度，按照谁用工谁负责和总承包负总责的原则。乙方须及时向甲方提供聘用人员的劳务合同及身份证复印件供甲方核查；

（3）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人身安全、车辆安全、设备安全、行人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4) 乙方需整合精简强制性标准，提高安全、质量、性能、健康、节能等强制性指标要求，提高标准水平。积极培育团体标准，每年至少参加安全知识和业务知识考试；

(5)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加快先进设备、智能设备的应用，提升各类施工机具的性能和效率，提高机械化施工程度。限制和淘汰落后、危险工艺工法，保障生产施工安全；

(6) 在施工前乙方必须进行必要的安全思想教育，说明工作内容、工作范围和施工中的安全注意事项，给工人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发现违章，甲方有权制止，并给予处罚；

(7) 乙方在参加施工前必须认真接受甲方的安全思想教育；施工中必须服从甲方的分工和指挥；必须按要求正确佩戴劳动安全防护用品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遵守劳动纪律，严禁粗野蛮干，严禁酒后进入施工现场。对确有危险不安全的工作，乙方有权拒绝施工并告知甲方危险原因；

(8) 凡发生由于乙方不遵守安全规定，不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盲目蛮干、违章等行为酿成的安全责任，其后果均由乙方自负；

(9) 乙方应爱护工程中的一切设备、器材，如果损坏照价赔偿。如果乙方发生盗窃工程器材，除承担经济责任，甲方可根据情节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0)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乙方其他权利义务。

六、结算及支付方法：

1. 结付程序：乙方按本合同内容合格地履行供货义务后，凭验收报告、销售发票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2. 结付方式及期限：

(1)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文件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甲方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支付比例：合同预算金额的 30%。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金额，甲方可不适用该条款；

(2) 合同签订后，以实际项目为准，项目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春节前）付至项目总金额的 70%，一年后（春节前）以审计价结清（本项目采取履行进度结算，付款期限自甲乙双方确认结算金额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相应进度款项；支付货款时须提供正式发票）。

七、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

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 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正常提供服务或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施工需求从而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八、不可抗力

1.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 15 日，任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

九、安全、文明施工

1. 本项目中标人必须确保安全实施，若发生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其与甲方一切无关。如发生安全质量事故或人身伤害事故，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包含应负的连带责任），与甲方无任何关系。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理发生的问题和责任，并影响到甲方的工程进度及相关工作，甲方有权从乙方的项目款中直接支付费用以处理相关事务。余额不足的，由受伤害人自行向乙方追债。

2.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对项目实施人员进行人身意外伤害的相关保险。

3. 乙方必须确保此项目安全（施工场地内及施工运输过程中），按规定采取安全措施，安全措施不到位时，甲方有权要求其停工整改，停工时间应计算工期。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4. 乙方在组织施工时需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材料堆放整齐有序，保持施工地整洁、交通畅通。服从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主动协调、解决问题；

5. 施工项目中，若相关管线被损坏，中标方应及时抢修，若不能修复应主动联系相关部门抢修，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其他事项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7 天内支付，否则应按未付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应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十二、其他

1.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有效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以下单日为准）。

3. 任何一方无权在没有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向第三方给予、授予和转让本合同所规定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贰份。

5.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文件。

6. 该合同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示。

甲方（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

刘忠

签订日期：2026年1月12日